证券代码:002175　证券简称:广陆数测　公告编号:2012-25

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公司现有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2012年7月13日召开的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订的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三)公司原则上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在确保现金利润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年度利润分配金额不得超过公司当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四)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五)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以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为出发点进行详细论证,并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

二、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一)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1年	9,393,811.68	7,917,448.57	118.65%
2010年	0.00	5,413,179.64	0.00%
2009年	8,539,828.8	4,564,024.67	187.1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100.22%		

1、公司自受2008年金融危机影响以来,虽然业绩较上市前有所下滑,但公司董事会、经营层带领全体员工抓住市场机遇,抓好产能布局,调整生产结构,坚持自主创新,抓紧机制改革,增强管理效益。坚持"为股东创造利润,为社会创造财富,为员工创造机会,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理念,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实施积极的现金股利分配办法,重视对股东的投资回报。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100.22%。

2、公司2010年度未进行现金分红,主要原因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及相关项目建设、改造资金。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已发表同意意见。

3、2011年度权益分派工作已于2012年6月5日实施完毕。

(二)公司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公司200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6.40万元,当年现金分红853.98万元,超过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公司201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41.32万元,扣除当年现金分红0万元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41.56万元后,当年剩余未分配利润为499.76万元,2010年度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201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91.74万元,当年现金分红939.38万元,超过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三、未来提高利润分配政策透明度的工作规划

公司未来仍将保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期发展。围绕提高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透明度和持续性,使股利分配更加切合投资者预期和公司经营发展实际需要,切实提升对公司股东的回报。

2012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2年7月13日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年)》。根据该议案,公司原则上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在确保现金利润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采取股票股利分配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年度利润分配金额不得超过公司当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特此公告。

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75　证券简称:广陆数测　公告编号:2012-26

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底价由9.60元/股调整为9.49元/股。

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4月18日、2012年5月10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并公告了《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根据该议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2年4月20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9.60元/股。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积金转增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2012年5月10日,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11年末的总股本85,398,288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股利人民币1.1元(含税)。

2012年5月29日,公司发布了《201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6月4日,除权除息日为2012年6月5日。

截至目前,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调整为不低于9.49元/股。具体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底价 = 调整前的发行底价—每股现金红利
= 9.60- 0.11
=9.49元/股

除以上调整外,本次发行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75　证券简称:广陆数测　公告编号:2012-27

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广陆数测")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致力于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规范公司经营,促使公司持续规范发展。现将近五年来,证券监管部门及交易所对公司现场检查,以及日常监管过程中发现问题,要求公司整改事项的相关整改情况说明如下:

日期	监管类别	实施对象	主要内容
2008年9月23日	广西证监局《关于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治理情况综合评价及整改意见的函》(桂证监函[2008]139号)	广陆数测	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独立性情况;透明度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会计工作方面进行检查,并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和关注。

整改情况(如有):

一、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

1.新任董秘只属于一般中层干部,未列入公司高管及享受高管待遇。"三会"材料归档较为混乱,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没有分类归档,会议记录不完整。

情况说明及整改情况:公司于2008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6号----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免相关事项》中关于董秘的任职资格的规定,聘任黄艳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时兼任董秘。保证其参与公司的经营决策,履行相应的权利与义务,享受相关的待遇。

同时董秘办已按照《公司文件管理制度》将"三会"材料分类整理、归档,合理存放,以便备查,并严格按要求做会议记录;同时制订《董秘办工作细则》,完善岗位人员的工作职责,做到职责明确,管理有效。

2、《公司章程》部分内容未认真修订,存在章程与现实情况不符情况。如《公司章程》规定聘任副总经理2名,而公司现有副总经理3名。

情况说明及整改情况: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增加了经营班子成员的力量。2008年10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公司章程》的修订,具体内容已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以及《证券时报》,公司将在下一次股东大会中通过修改。

3.独立董事未能勤勉尽责。独董陈固明2007年出现连续三次未能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独董杨振超2008年6月6日递交辞职申请后,基本无法履行独董职责(2008年9月1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改选黄丽娟为新任独董)。

情况说明及整改情况:独立董事陈固明先生在外地工作且出差在外,因此,未能亲自出席2007年的二届董事会九次、十次、十一次会议。均以书面授权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进行委托表决。

独立董事杨振超因家有重要急事,赶赴美国,于6月6日递交了辞职申请,根据规定,杨振超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故其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缺额后方可生效,由于选择新的独董合适人选需要时间,至2008年9月1日才增补新任独立董事黄丽娟。

公司董事会于2008年10月28日组织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管的内部学习,进一步学习《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同时,考虑合理安排董事会召开时间及召开方式,确保董事、监事能够亲自出席。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不规范。

1.募集资金未能做到专户管理。公司目前开设的三个募集资金专户存在与其他经营资金混同帐户使用的情况。

情况说明及整改情况: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公司在银行开立了三个银行账户,即:桂林市商业银行城中支行"利用客栅传感技术年产160或套高精度数显量具扩建项目";交通银行桂林分行观音阁支行"向无锡测控增资,用于无锡数显量仪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农业银行桂林高新支行"基于电涡流位移传感器技术新建年产60万套防水型数显量具产品出口基地项目"。在上市前曾经将此帐户用于上海销售分公司与母公司间货款收付业务,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即通知上海销售分公司停止使用该帐户进行货款收付,由于工作疏忽,仍将货款误转到募集资金专户。财务总监已完成对募集资金三个专项账户的资金使用情况的重新整理,出具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及《募集资金使用明细表》,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做到专户专用。

2.募集资金管理不规范。公司使用募集资金通过桂林市商业银行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1300万元,违反了募集资金不能用于委托理财的规定。

情况说明及整改情况:募集资金实际到位14,453.57万元,2008年6月30日止已投资使用8,497.45万元,其中:项目工程设备8,067.57万元;项目材料及配件429.88万元,未使用募集资金5,956.13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库存现金6,226.71万元(其中:根据"三方监管协议",定期存款6000万元,银行存款223.74万元)。公司将自有资金800万元(上市前所使用的上市发行费)和自有资金500万(上市前用于60万套防水卡尺募集项目购买设备与材料费)从农业银行桂林高新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转出。800万元于2007年12月21日与桂林市商业银行签订理财协议,做了6个月的定期存款,到期年收益率4.50%,800万元存款已于2008年7月1日到期收回。500万元于2007年12月28日与桂林市商业银行签订理财协议,做12个月的定期存款,到期收益率5.40%。因公司对该产品性质理解有误,而类同于定期存款签订理财协议。财务总监已完成对募集资金专户的检查,出具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和要求,认真清查和梳理,保证做到专户专用。

3、募集资金的披露不规范。募集资金用于定期存款6000万元和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1300万元均未及时披露。

情况说明及整改情况:募集资金到位后,为增加闲置资金回报,公司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6000万元,期限12个月。由于对募集资金使用及信息披露规则掌握不深,未就此事项做临时信息披露,只在定期报告中进行了披露。另公司是用自有资金800万元和500万元分别购买人民币理财产品,而未对此进行信息披露。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重新认真学习《信息披露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及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各项规定,杜绝发生此类事项。

三、会计基础工作不规范。公司银行存款会计核算不规范,没有正确反映公司资金的流转,造成银行存款部份帐户余额与银行对帐单余额不符。

情况说明及整改措施:财务总监已分别对造成银行帐户与对帐单不符的每一笔款项进行清理,查明原因,予以规范;组织财务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整顿工作纪律,严格按照"财务岗位职责与工作标准"进行考核;强化财务稽核岗位职责,加大稽核力度,确保财务基础工作进一步符合会计法要求。同时,制定财务人员培训计划,加强财务人员的业务学习,以及对相关政策、法规、准则的学习,提高财务人员整体素质,提高财务基础工作质量,并引进高端财务人员,加强财务部门力量。

日期	监管类别	实施对象	主要内容
2010年4月30日	广西证监局《限期整改通知书》(桂证监字[2010]8号)	广陆数测	未披露与桂林桂联家业装备有限公司的关联关系;与桂林桂联家业装备有限公司的交易未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和关联交易披露义务。

整改情况(如有):

2010年5月3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整改报告》。

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一、广西证监局于2009年11月至2010年1月对本公司进行核查,认定本公司与桂林桂联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就此事项,补充披露本公司与桂林桂联农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的关系问题。

二、广西证监局认定本公司与桂联衣装存在关联关系,与桂联衣装发生的交易属于关联方交易。补充披露本公司与桂林桂联农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的交易事项。

三、整改措施及效果

2010年1月4日,本公司工会与丘秋天、桂林桂联农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借款及担保协议》,约定于2010年12月31日前结清集资款本息。

2010年1月5日,本公司工会签署承诺书,承诺不再与桂林桂联农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及其股东丘秋天之间发生进一步的集资借款行为。

2010年5月15日,公司董事会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加深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提高认识水平,避免类似问题再发生。

拟于2010年6月30日前,协调安排债权人(本公司内部员工)与债务人(桂联衣装、丘秋天)签署债务确认书,进一步明确、规范双方之间资金借贷关系。

四、公司工会与丘秋天、桂林桂联农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10年12月31日前结清集资款本息。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10.1.5、10.1.6规定,从2012年1月1日起,本公司与桂林桂联农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不在存在关联关系。

日期	监管类别	实施对象	主要内容
2009年6月17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09]第34号)	广陆数测	公司2008年度信息披露考核结果为"合格"。 1、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报本次考核结果,并对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所相关业务规则,对公司信息披露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自查。 2、建立健全信息披露制度,研究制定有效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的措施,特别是针对自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有效整改措施。 3、对公司相关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后续培训。

整改情况(如有):

一、公司根据自查自纠活动,公司深刻认识到信息披露的重要性,通过多部门协作,共同作好信息披露工作。主要采取了如下措施。

1、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管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通报了本次考核的结果。

2、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制定和完善了《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定期报告信息披露细则》相关披露流程,明确了具有信息披露义务的部门和相关负责人的职责与义务。

3、组织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进行学习,加强其对交易所法律法规的认识,切实推进公司信息披露事务高效运行。

4、通过公开招聘选拔优秀财务人员,提高效率。加强现有财务人员和内审部门人员培训,切实提高财务做账水平和内部审计水平,避免大幅度误差。

二、活动效果

通过此次信息披露自查自纠活动的展开,公司组织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学习,制定了信息披露的流程图,提高了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能力,增加了公司对外的透明度,使得投资者对公司更有信心。

日期	监管类别	实施对象	主要内容
2010年6月22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0]第61号)	广陆数测	公司2009年度信息披露考核结果为"合格"。 1、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通报本次考核结果,并对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所相关业务规则,对公司信息披露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自查。 2、建立健全信息披露制度,研究制定有效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的措施,特别是针对自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有效整改措施。 3、对公司相关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后续培训。

整改情况(如有):

一、根据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组成由董事长为领导,董事会秘书为具体负责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成员的自查小组,落实责任,开展了信息披露管理的自查。

二、公司自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学习和认识不足,造成对公司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判定及披露不准确。

整改情况:

1、公司已按照上级监管部门要求,于2010年12月31日前完成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进行补充披露,并按要求完成整改。相关完成情况已在公司《2010年度报告》中披露。

2、公司于2011年5月6日组织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内部培训,及时掌握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上级监管部门颁布的规章制度,增强规范治理及诚信经营的管理意识,强化法律观念,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和提升企业的法人治理水平。同时规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执业行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3、公司不仅加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还出台《中层管理人员管理能力培训计划及实施方案》,对中层以上管理人员每间隔一周进行集中培训,提升全体管理者所应具备的素质与技能。

日期	监管类别	实施对象	主要内容
2009年8月3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给予处分的决定》	广陆数测	2009年2月26日,公司刊登了2008年度业绩快报,披露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为15,183,198.04元;2009年4月8日,公司刊登了2008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修正后的净利润为8,478,978.09元;2009年4月17日,公司刊登了2008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净利润为8,728,271.31元,与2008年度业绩快报相比,差异绝对金额达到6,454,926.73元,差异幅度达到74%。 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第2.1条、第11.3.7条的相关规定。 鉴于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的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7.2条的规定,经深交所纪律处分委员会审议通过,决定给予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通报批评的处分。

日期	监管类别	实施对象	主要内容
2010年12月13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处分的决定》	广陆数测	广陆数测与关联法人桂林桂联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联衣装")发生的下列交易,均未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2008年1月4日,广陆数测与桂联衣装签订《委托加工合同》,受托为桂联衣装加工收割机零部件,合同总金额为950万元。 二、2008年4月,广陆数测与桂联衣装达成一致意向,约定向桂联衣装购买80,534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及上附厂房的所有权,并向桂联衣装支付了2,200万元。2008年6月,桂联衣装退还广陆数测的上述款项;2008年11月27日,广陆数测以3,348.9万元的价格,通过挂牌竞买方式购得桂联衣装上述土地使用权及厂房所有权,并支付了全部款项。 三、2009年4月24日,桂林市农业机械化管理局、桂联衣装与广陆数测三方签订《合作协议》,约定广陆数测须根据桂联衣装下达的具体订货数量、规格等要求,制作、生产水稻联合收割机产品零部件,截至2009年12月31日,桂联衣装根据上述协议从广陆数测购买的零部件总金额为3,200万元。 四、2008年5月29日,广陆数测董事会审议通过委托桂林市商业银行向桂联衣装贷款的议案,并签订《人民币委托贷款合同》,约定提供1,800万元贷款。 五、2008年12月15日,广陆数测与桂联衣装签订《厂房租赁协议》,将共计8,250平方米的厂房、仓库,以每月每平方米五元的价格出租给桂联衣装作为生产用房,租赁期限为五年。 六、2010年3月26日,广陆数测与桂联衣装签订《厂产品购销合同》,约定广陆数测为桂联衣装加工生产各种农机部件共300台(套),合同总额为975.5万元。 广陆数测的上述行为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第2.1条、第10.2.11条的规定;广陆数测董事长彭明、时任董事黄迪、财务总监刘素萍,未能恪尽职守、履行诚信勤勉义务,违反了《股票上市规则》第2.2条、第3.1.5条的规定,对公司违规行为负有重要责任。 鉴于广陆数测及有关当事人的违规事实和情节,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17.2条、第17.3条的规定,经深交所纪律处分委员会审议通过,作出如下处分决定: 一、对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给予通报批评处分。 二、对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彭明、时任董事黄迪、财务总监刘素萍给予通报批评处分。

特此公告。

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7月21日

证券简称:中联电气　证券代码:002323　公告编号:2012-018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2年7月20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7月10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八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八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季奎余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落实现金分红有关要求的工作方案》

为贯彻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相关的通知》(苏证监公司字[2012]276号)文件要求,确保公司现金分红相关工作的贯彻与实施,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关于进一步实现金分红有关要求的工作方案》;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依据修订后的利润分配方案及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制订《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为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大会将并采用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关于股东回报规划事项的论证报告的议案》

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理要求和意见,此次就现金分红及股东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制订等事项与独立董事及中小股股东进行充分沟通。在结合实际情况,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下对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论证。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综合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特拟订《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规划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度)股东回报规划》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请详见公司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提请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修正案》请详见公司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2年8月7日15:00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3项-第4项议案。

《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请详见《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7月20日

证券简称:中联电气　证券代码:002323　公告编号:2012-019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2年7月20日在本公司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芬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2012年7月10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通过以下决议:

《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7月20日

证券简称:中联电气　证券代码:002323　公告编号:2012-020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2年7月20日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股权登记日:2012年7月31日(星期二)

3、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会议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4、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2年8月7日(星期二)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8月7日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8月6日15:00至2012年8月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盐城市青年西路8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季奎余先生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六、七十八条之规定,上述第2项议案应以特别决议作出,即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三、出席会议的对象

1、截止2012年7月3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参加会议的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五、现场出席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2年8月3日(8:30-11:30,13:30-17:0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江苏省盐城市青年西路88号)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填写《股东登记表》,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填写《股东登记表》,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委托人证券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现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8月7日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323;投票简称:中联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对议案1、2统一表决);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以相应的价格进行申报;

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00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
反对	2
弃权	3

(4)若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若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表决意见种类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再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2)取得申请数字证书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2年8月6日15:00至2012年8月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路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鉴于本次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15-88448188

传真号码:0515-88449688

联 系 人:刘元玲、张健

通讯地址:江苏省盐城市青年西路88号证券部(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政编码:224011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7月20日

附:1、《授权委托书》

2、《股东登记表》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并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已了解了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审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公章或签字):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说明: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人对上述审议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相应表格内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附件二:

江苏中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股东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股东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联系电话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联系地址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邮政编码	

签名/盖章:
日　　期:

证券代码:600103　股票简称:青山纸业　编号:临2012-022号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不存在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召开前不存在补充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7月20日

会议召开地点:福州市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 层公司总部会议室

2、出席本